

「青力崛起-土水事 我們的事」青年創意徵選

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女 _____ (參賽學生姓名)
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主辦單位)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舉辦之
「青力崛起-土水事 我們的事」青年創意徵選。

法定代理人(未成年之參賽人家長或監護人):

姓名: _____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:

連絡電話:

連絡地址: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「青力崛起-土水事 我們的事」青年創意徵選

著作授權同意書

作品名稱：_____

一、參與競賽之作者，須同意將其作品永久無償授權、非專屬性授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（下稱環保署）及其委託之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（下稱本會）做下述利用：

- （一）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。
- （二）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列印、瀏覽等用。
- （三）配合行銷宣傳將本文納入資料庫或其它通路提供服務。
- （四）為符合環保署委託之業務需求，本會得進行格式之變更。
- （五）將作品以多種形式出版，提供教學、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、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，以廣為宣傳。
- （六）若因教學研究之需求，環保署得重製該作品。
- （七）本人保證該作品為自行創作，同一作品已發表、曾在其他比賽獲獎或正在評審中，將主動告知環保署（主辦單位），作為評審之重要參考依據。

二、作者保證設計作品為其自行創作，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。另應保證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若有作品不實、侵害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法令之行為，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，由本人自行負責及賠償。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作者有權再行將設計作品授權他人利用。

三、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，應由全體作者簽署。若由單一作者代表簽署時，該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。

此致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

立同意書人（代表人/隊長）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號碼：

電子郵件信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「青力崛起-土水事 我們的事」青年創意徵選

智慧財產權切結書

本作品_____確係本人/所屬隊伍所創作，絕無違反專利法、著作權法或其他智慧財產權法令相關規定；若有涉及侵害他人專利權、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，本人/所屬隊伍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同意主辦單位得取消獲獎資格，並承諾主動繳回所得之獎狀及獎金，特此切結為憑。

此致

主辦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

立切結書人 (本作品主要代表人)	:	代表隊伍 (簽名/蓋章)
身份證字號	:	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